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5-005)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凯客车	股票代码	0008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永祥	盛夏、赵保军	
电话	0551-62297712	0551-62297712	
传真	0551-62297710	0551-62297710	
电子信箱	zqb@ankai.com	zqb@ankai.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4,835,294,625.24	3,539,046,825.57	3,539,046,825.57	36.63%	3,841,363,538.42	3,841,363,53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537,516.00	-34,727,957.14	-34,727,957.14	167.78%	95,155,202.38	95,155,20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234,947.29	-128,611,920.75	-128,611,920.75		41,603,820.93	41,603,82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780,222.04	-145,282,126.54	-145,282,126.54	187.17%	422,859,845.66	422,859,845.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0.05		0.14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0.05		0.14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2.77%	-2.77%	4.69%	7.34%	7.34%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4,954,911,980.56	4,437,198,253.97	4,437,198,253.97	11.67%	4,149,703,529.18	4,149,703,52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6,634,384.71	1,213,093,877.82	1,213,093,877.82	1.94%	1,323,012,157.99	1,323,012,157.99

产(元)						
------	--	--	--	--	--	--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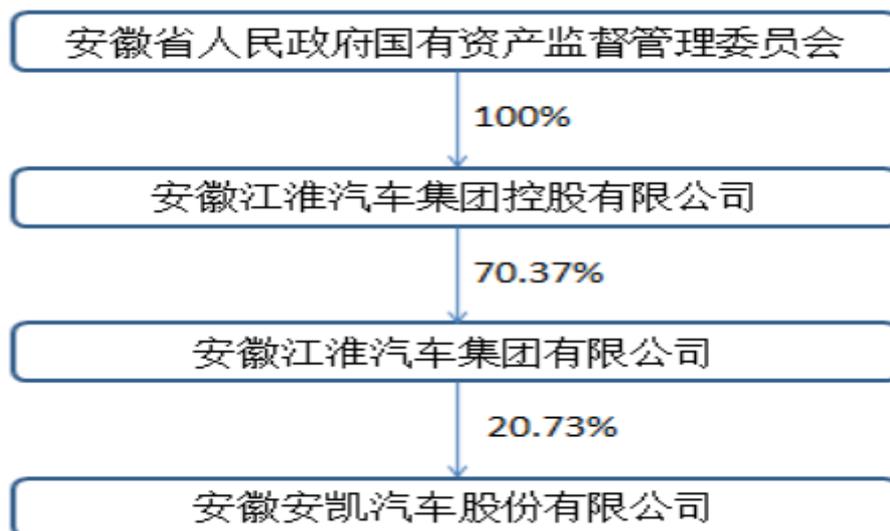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2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1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73%	144,200,000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18.53%	128,854,122		质押	64,425,000
陈建平	境内自然人	0.44%	3,076,900			
刘春林	境内自然人	0.37%	2,563,405			
张凯亮	境内自然人	0.36%	2,527,524			
吴国英	境内自然人	0.29%	2,029,7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886,100			
归立发	境内自然人	0.23%	1,580,000			
吴黎明	境内自然人	0.22%	1,556,100			
高立平	境内自然人	0.22%	1,5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陈建平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3,076,900 股股份；刘春林通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2,563,405 股股份；吴黎明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1,556,100 股股份；高立平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1,550,000 股股份。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中国经济增幅回落，全球经济整体欠佳。客车市场由于动车高铁分流、家用车体量不断增加、行业监管趋严等因素影响，公路客运需求量下降；另一方面，受益于城镇化建设提速、村村通、社区巴士的开通和发展、城市公交设施条件不断完善，公交客车成为客车市场唯一增长点。2014年客车行业主要客车企业合计销量为260,259辆，同比增长2.68%。其中，6米以上客车同比下降3.64%。显然，客车行业总体“止降小增”，行业6米以上则为“降势趋强”。

2014年是新安凯的起点，公司主动应对内外部环境的重大变化，系统面对险象环生的生产经营形势，坚定实施4547战略部署，深入推进产品力提升、营销力提升、客户满意度提升、员工满意度提升、TPS、MCU等“六大专项”，全面提升经营的质量和效益，新安凯展现出新形象。

2014年，公司客车销量连续5年销售过万辆，全年共销售各类客车10454辆，同比上升0.05%，销量位居行业同类客车第六位；2014年安凯总体表现优于行业6米以上客车市场平均水平。实现销售收入48.35亿元，同比增长36.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54万元，同比增长167.7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着力改善经营质量，实现扭亏为盈

面对复杂的经营形势，我们提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要以效益为中心，把效益视为企业的生命。经过不懈努力，公司的经营质量有了明显进步。

多措并举咬定效益不放松，挖掘潜力空间，强化开源节流，确保资源的有效使用和风险的及时消解。

强化全面预算管理，提升资金运作能力，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年末经营性现金流量达1.27亿元，同比增长187.26%。

（2）强体系、抓机遇，营销工作有突破

坚决推进营销平台整合，优化人员结构和资源配置，形成“区域全覆盖、市场都争取”的营销格局。强化售后服务保障能力，服务、配件网点得到优化，服务半径、配件到达时间进一步缩短；坚持从产品销售向为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转变，努力满足客户需求。

（3）坚持市场导向，技术创新取得显著成绩

积极调整技术路线，坚持价值导向，充分发挥技术进步的先导作用。

产品研发取得成果。安凯A6、A8等两大平台产品首次采用正向研发流程，以市场、成本为导向，目前已具备上市条件；成功推出第五代安凯纯电动客车，综合性能指标国内领先。自主设计、生产的第三代三相交流异步电机实现大批量自产。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取得新成绩。安凯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建立健全科研项目管理机制，国家国际科技合作项目、国家工程中心、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和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等国家级项目均按计划实施。

全年新增授权专利141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128项、外观设计专利10项。全年参与6项国家标准的制修，其中主持制定国家标准2项。

（4）坚持品质优先，产品质量持续改善

“皇冠行动”扎实开展，成果初步显现，产品实物质量进一步提升，成熟产品Audit评审分值均好于目标值。

建立质量门检验标准，强化过程质量控制能力。建立市场QIR重点质量问题跟踪管理机制，全年共收到市场反馈质量信息213项，到期整改完成率99.46%。

（5）坚持效益导向，企业管理提升扎实推进

围绕调整、夯实、拓展各项业务，全面推进各项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流程化、信息化，打造快速响应市场的内部支持体系，企业管理能力得到持续改善。

人力资源管理进一步深化。全面落实“总量控制、结构优化”的人力资源总体规划，员工总数得到控制，结构得到优化。

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全面修订公司制度流程，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行。

信息化建设取得新成绩。ERP项目一期顺利验收。生产流程和财务流程之间的数据业务完全打通，实现了技术、销售、采购、仓储、生产过程和财务信息之间的无缝衔接，管理效能大幅提升。成功导入集团人力资源信息系统，并顺利运行。

法务审计工作扎实开展。完善合同管理办法，加强过程管控，保障重大经济行为的合法合规。

编制发布《客车业务“十二五”中期规划纲要》，明确客车业务发展方向。加强对子公司管理，签订业绩合同，加大过程管控。

业务整合取得成效。真正实现了客车业务一体化经营模式的稳健运行，统一了资源配置和经营管理机制。资源的利用效率大力提升。签订对江淮客车托管经营的协议，为公司发展创造有利环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2014 年，财政部修订和新发布了八项会计准则，其中新增三项，分别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五项，分别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根据财政部要求，以上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制定了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制度。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八项新会计准则，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原有会计政策及会计制度进行了相应的修订。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资产总额及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规范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纳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范围。公司根据该准则的要求，对原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南京白鹭高速客运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事项调增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元，该追溯调整事项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及净资产。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与 2013 年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新增 1 家子公司，主要因为 2014 年本公司向安凯车桥增派 2 名董事，本公司对安凯车桥的董事会控制权超过半数，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安凯车桥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